



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Cangzhou Preschool Teachers College

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学前教育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项目建设方案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 建设背景	2
(二) 建设基础	2
二、建设思路与目标	6
(一) 基本思路	6
(二) 建设目标	7
三、建设内容	10
模块一：工学“双”主体，校企融合育人	10
模块二：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创新发展平台	11
模块三：校企创新创业合作研发	12
模块四：校企助力社会服务	13
四、建设进度	13
五、保障措施	19
(一) 项目管理机构	19
(二) 项目实施	19
(三) 资产管理	19
(四) 经费保障	20
六、经费预算	20
七、预期效益	21
(一) 对标对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21
(二) 多能一专，促学生高质量就业	22
(三) 师资共培，校企师资互聘共享	22
(四) 内外结合，创新创业协同发展	22
(五) 供给侧改革，助力社会服务	23
八、标志性成果	23

前 言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2022）、国务院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教20条）、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2017）、河北省《关于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技能型人才强省的实施意见》以及《河北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关于“构建产教融合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精神，根据河北省《河北省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实施方案》，按照省教育厅《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和《河北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结合沧州市“沧州市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建立从产业中凝炼科学问题机制，打造科技、教育、产业、金融紧密融合的创新体系和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打造地域性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等一系列各级政策和规划，为把该学前教育专业产出型实习实训基地建成具有区域特色的校企融合发展示范基地，项目组将围绕“立德树人”关键点加强在基地体制机制、硬件环境、师资队伍、实践教学体系、标准制定、实践教学资源、校企融合育人与学前教育创新创业、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建设，不断提升基地服务本区域学前教育事业发展和社会服务的能力。为了确保在三年内实现上述目标，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建设背景与基础

（一）建设背景

依据省教育厅《河北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精神，以沧州市“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探索产教融合、校企合作、中外合作新模式，探索中国特色、河北特点的现代学徒制，大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鼓励企业与职业院校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和产业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建立“双师型”教师机制的具体文件精神，本次学前教育实训基地建设通过校企共建共享硬件、大数据、校企合作提升城乡学前教育人才供给方式改革、校企融合发展与社会服务拓展等方式，增强学前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实效性。

（二）建设基础

1. 需求导向的实用型人才培养体系初步构建

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专业群人才培养以“一践行、三学会”为指引，构建“红色导向、以生定教、实践取向、理实一体”的实训教学教改方向和“导学推动、任务驱动、学训互动”教改路径，打造“有效用、有效率、有效果”的实效教学。

在2019年和2021年两次用人单位毕业生调研中，用人单位对我校学生劳动技能和劳动意识满意率为92.3%。学生职业技能：“课岗证赛”融通教育，各层级学生技能大赛中成绩稳定在全国、全省第一集团行列。学前教育专业毕业生一次就业率99%，对口就业率96%，毕业生获得幼儿园教师

资格证书比例为 82%，取得其他幼儿教育相关职业资格证书比例为 73%。

2. 岗课赛证融合的课程资源建设基础扎实

校企合作构建学前教育专业、早期教育专业、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课程“底层共享、中层互通、上层互选”的“平台”+“模块”式课程群资源库，校企共享“职教云”平台账号。建成幼儿园岗位模拟任务一百多个，视频 348 个共 14893 分钟，高清晰图片 6536 幅，助教课件 301 个，课程试题库 23 门类累计试题 9475 题。

3. “三位一体”的合作育人体系初步形成

与河北省域、沧州市域内 99 所优质幼儿园和幼教机构建立了稳定的教学实践合作关系。校政企合作模式下对学前教育师资培养质量进行监控和指导，协同推进职后育人在岗幼儿教师素质提升。

与芬兰罗约阿应用科技大学、菲律宾圣保罗大学、韩国又松大学建立学前教育人才合作培养和教师培训联系，先后来自于校企的四十多名教师参加国外教育培训。

以人才供给和学前教育产品开发为载体，政府、学校、企业共同学习、研讨，推进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幼教企业育人过程对接。获得省级微课奖项 39 个；申请实践教学相关省市课题 19 个，幼儿园横向合作课题和项目 13 项，合作开发教材 3 种。获得省级教学成果奖 2 项；专利两项，均向幼儿园转让技术；公开发表论文 475 篇，其中核心论文 14 篇；发表论著 13 本。

4. 专业实训基地建设基础扎实

近三年，我校承担并验收通过“河北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9-2021年）”中的“学前教育高水平实训基地项目”。我校得益于该项目，初步构建“1+2+N”产教融合实训设备体系。“1”指学前教育产品研究工作室，“2”指智慧学习中心、职业技能鉴定中心，“N”指由实训基地项目带动的学前教育智慧实训室、学前教育VR仿真模拟实训室等11个实训室设备更新。

5. 学前教育专业第二级认证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2021年，我校学前教育专业成为河北省学前教育专业第二级认证试点单位。

（1）教师队伍结构进一步完善

学前教育学院现有专任教师213人，校外兼职教师45人，生师比为17.16:1。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任教师31人，占比13.3%，中级职称76人，有硕士学位97人，占比42.5%，省级优秀教学团队1个（学前教育专业教学团队）。

（2）课程调整体现“多能一专”

课程结构体现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结合、校内学习与校外实践对接、必修与选修课程协同特点，坚持立德树人思政融入，强调保教结合、启蒙性、活动性、生活化、综合化、以幼儿为本等学前教育专业特点。

（3）人才培养经费充足

近三年学前教育学院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

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高于 15%，且呈逐年递增趋势。近三年，学校申请上级资金 260 万元投资，自筹 1300 万元加强实训室建设，投入 170 万加强学前教育专业群课程资源库建设。

（4）教学设备有保障

学前教育学院共有教室 89 间，178 个校内实训室，固定资产 4 千多万元。4 个课程资源平台在教学中使用。各教室和实训室实现多媒体和网络设备全覆盖，多媒体设备与学校总控制台连接，可实现全校公共教学资源共享。校园 WIFI 系统，覆盖学校所有宿舍楼、教学楼、办公楼、图书馆、餐厅及热点公共区域共计 813 个 AP。

6. 服务于社会学前教育事业的能力不断提升

我校为全国高职学前教育专业教指委委员单位、河北省学前教育学会副理事长单位和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牵头单位。我校每年牵头举办“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年会，三年来完成学前教育校企合作项目 4 个，横向课题 23 个，举行学前教育装备、教法研究会 3 次；每年举办“沧州市幼儿园园长和骨干教师培训班”，参培人员 547 人。举办四十期职教大讲堂，先后有来自七十多个幼教企业的五百多名园长和教师参与论坛研讨。

每年承办沧州市职业院校幼儿保育与学前教育专业师生技能大赛，借助大赛平台有 18 所职业院校和 43 家左右幼教机构的 1300 多名师生在我校学前教育专业群实训基地进行参观、研讨和培训。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

乡共 51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 174 件/次。每年深入鼓楼、红旗、解放等社区为居民提供育儿教育服务。

二、建设思路与目标

（一）基本思路

1. 打通“堵点”，实现互利共赢

建立价值平衡思路，实现资源产权明晰与互通共享和学生共育共管。采用科学补偿，向幼教企业投入优势教育资源助力企业发展；对外开展职业培训、技能鉴定、技术服务、产品销售、专利转让等项目，变消耗性建设为创收性经营。

2. 突破“难点”，完善共育体系

以课程建设、订单班共育、双师教师培养、企业文化融入与企业品牌宣传对接幼教企业发展需求，以硬件共建共享、学前装备研发、企业孵化为抓手提高企业参与积极性，着眼协同发展。

3. 突出“重点”，扩大社会服务

依托“实训基地”，校企合作构建课程系统，推进专业群共享资源库建设、课程与“1+X 证书”融合、幼儿园教学改革、校企教育硬件设施建设、双向教师队伍建设、联合科研与教育资源研发。

扩大社会服务范围，提升学前教育装备研发与应用、小微学前教育企业孵化。提升校企合作社区幼儿教育服务、幼教企业品牌影响力宣传、社区学前教育技术瓶颈科研攻关工作。

4. 确保“关键点”，丰富内涵内质

围绕人才培养“关键点”，构建“三融三通”新机制，实现培养目标、教学内容、培养方式“三融合”；实现标准管理、人员身份、分配方式“三打通”；打造“产学研训创”一体化新形态。

（二）建设目标

1. 建立标准链

根据《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学前教育专业第二级认证标准》等相关国家标准，借鉴示范院校经验，校企合作反向设计“有情有意、守德慈幼、善教会保、多能一专”的人才培养方案、理实课程标准体系、资源库建设标准、师资培训标准、校企创新发展标准、社会服务标准等六项形成“产学研训研服”一体的软实力标准。

根据教育部《高职学前教育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河北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5年）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标准，结合沧州及周边学前教育事业发展及我校实际情况建立校内、外实训基地使用和绩效标准，夯实实训基地硬实力。

2. 完善人才链

推进“德技并修、课岗融合、理实一体”教学改革；新建幼儿创业美术实训室、幼儿 steam 课程实训室、幼儿教师国学与三笔字实训室、幼儿益智游戏实训室和早期教育实训室等五个实训室；校企合作构建“多元”评价体系。通过校企教师岗位置换，提升产教双导师团队岗位能力。校企合作建立“底层共育共享、中层分立互培、高层互选共培”的协

同育人、用人体系。

3. 对接产业链

围绕协同育人，实现“产学一体”。通过校企双方设备、场地、师资技术团队共享、人才共育共管培养、共同建立实践教学体系等手段，实施分段分层培养、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培养，组建定向就业与订单班 3-5 个，推动教学组织与幼教企业运行契合。

依托研发平台，实现“产研一体”。依托产教融合发展体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及搭建的研发平台，展开横向课题研究以“一空间”为载体，研发产业升级背景下幼教企业课程 3-5 门、装备 1-2 件。

聚焦产业新技术，实现“产训一体”。依托校内外实训基地的真实幼儿教育过程，共建校企融合学生、教师培训体系。以实际案例为载体，对内开展项目制、导师制培训，进行人才培养；对外开展“教育技术技能提升”、“1+X 证书”、“海外教师交流与培训”等项目；横向开展不少于 20 个人才培养与幼教产业发展课题研究。

激发创新创业，实现“产创一体”。通过“一空间”利用“线上+线下”创新创业平台，为 1-2 家幼儿园评级提档服务，为 1-2 个幼儿教育企业孵化提供方案支持，为 3-5 家幼教企业提供教育资源和技术指导。

4. 丰富资源链

教师资源

在班级层面配置 35 名“岗位导师”，促进教学活动与幼教企业文化、个人职业发展与职业形象融合。在努力提升专任教师“双师双能”素质的同时，完善动态园校“双”互聘，全面实现教师教育类课程“双导师”模块教学，探索引入海外兼职教师，提升“专兼结合、双师结构”质量。

课程资源

在“实训基地建设”框架内，校企新建 3 门、完善 39 门学前教育专业群核心课程配套实训手册、案例库、习题库，实现在线“两智库”产教融合平台发布。

硬件资源

新建实现教学与教师素质提升、校企研发与社会服务拓展的幼儿创意美术实训室、幼儿 steam 课程实训室、幼儿教师国学与三笔字实训室、幼儿益智游戏实训室、早期教育实训室等 5 个左右的实训室，面向企业和社会开放。

引入 1-2 家教育集团协同沟通校外实训单位，与 30 所优质幼儿园合作完成幼儿园家长学校、幼儿综合活动室硬件建设。

信息资源

搭建学前教育专业资源信息共建共享服务平台——“两智库”。提供人才及就业信息沟通、对外服务及设备共享等信息。

5. 拓展服务链

发挥沧州市学前产教联盟牵头单位优势，举办区域内学前教育师生技能大赛、学前教育校企研讨会，加大实训基地

辐射带动作用。

利用师资、硬件、线上资源和科研资源优势每年向企业教师提供不少于 50 个培训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 60%；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乡不少于 5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 50 件/次。校企联合推进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服务项目。

三、建设内容

模块一：工学“双”主体，校企融合育人

1. 校企共建“双元”育人合作机制

政府扶持下高校设立不少与 10 万专项基金，支持校企建立学生工学结合、教师置换、硬件共享、联合创发机制。建立双方培训学习、教学科研奖励、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大纲研发、信息化建设和幼教产品研发等相关制度，强化常态化校企政共建管理委员会沟通。

2. 共研人才培养，精准对接需求

校企共同“反向”制订人才培养方案，满足幼教企业发展需求。通过增加幼儿 steam、幼儿国学诵读等选修课至 13 门；建设 3-5 个订单班；拓展 1-2 个 1+X 证书项目；“双师”导学课堂拓展至所有教师教育课程；“双师”学生学业评价与学生学业预警全面实施；定向岗位学徒学生数量增至 150 人左右。

3. 合力推动教学改革，充实教学资源

校企合力推进小组讨论学习、项目研发学习、活动探究学习等教学方法改革，教学过程实现“课—岗—证—赛”融

合。探索“双导师”全过程育人组织方式，按3个班1位幼儿园教师标准配置生涯与职业道德“岗位导师”，全过程育人中引入企业文化、实现幼师职业形象可视化。

4. 园校“双”互聘，形成智慧合力

通过“教产互通、专兼互聘”教师队伍培养模式，设立“实践专家教学岗”，兼职教师承担的专业课时不少于30%。建立岗位互通机制，每年互聘教师不少于30人次。

5. 校企教师教学创新团队素养提升

为校企教师创新型教育团队开展专业教学法、课程开发技术、信息技术应用、专业教学标准、职业技能等级等专项培训，支持校企教师模块化教学设计实施能力、课程开发能力、教学评价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和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高。培训采取：校内联合培训、幼教机构内联合研讨与岗位实践、委托第三方联合培训；培训对象：总培训不少于150人次，校外实训基地单位在岗幼儿教师人数不少于30%。

模块二：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创新发展平台

1. 实体平台

校内

新建校企人才培养和在岗教师教育能力提升急需的符合“工学结合”培养模式的幼儿创意美术实训室、幼儿steam课程实训室、幼儿教师国学与三笔字实训室、幼儿益智游戏实训室、早期教育实训室等5个左右的实训室；更新7门在线共享课程、开发3-5门幼教企业特色教育在线共享课程，校企合作研发1-2本幼儿园教育用书；拟投入130万更新教

学案例库、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库；拓展 1-2 个 1+X 证书培训项目，采取学生实训成本补偿方式免费向幼教企业教师提供不少于 50 个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学位。

校外

引入 1-2 家教育集团协同沟通校外新拓展的实训单位，提升校外实训基地响应质量。

以自建实训幼儿园（泊头实验幼儿园）为示范，与 30 所优质幼儿园合作完成幼儿园家长学校、幼儿综合活动室硬件建设。每年向校外实训基地输出不少于 500 个工时免费劳务，每年参与不少于 3 家幼教企业业务拓展和企业形象宣传活动。

2. 数字化创新服务平台

搭建学前教育专业资源信息共享平台——“两智库”。

第一是“信息智库”。平台为企业和沧州域内兄弟院校提供包括实训基地名称、地址、场地大小、工位数、空闲时间、实训基地负责人的联系方式以及实训基地实训室的数量、种类、承担的实训模块、实训室内设备名称、数量、功能、规格、型号等信息；实训教师数量、姓名、性别、年龄、职称、教龄、专业方向、资格证书、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第二是“交流智库”。通过不少于 1000 个/套的图文、视频、电子图书、建设案例等学前教育资源向幼教企业和社会展示沧州市学前教育校企合作成果，为利益相关者搭建学习、交流平台。

模块三：校企创新创业合作研发

校企推进联合科研，完善 39 门学前教育专业群核心课程的“德技并重、课岗一体、工学结合、学研协同”课程大纲，初步完成 3 类顶岗类课程新活页式教材开发、建设 3-5 门企业特色在线共享课程。三年内完成不少于 10 项横向课题，不少于 10 项省市级课题，其中农村幼儿园科研项目不少于 4 个。向 1-2 家幼儿园提供升级、升类方案。向小微幼教企业提供幼教企业咨询、师资培训、宣传推广、商机分享、专题讲座、专家咨询等服务，助力 1-2 家幼教企业孵化。

提升我校在上一批次三年行动计划中建成的玩教具研发中心，升级为学前教育装备研发与小微幼教企业孵化工作室——“一空间”。校企共同研发 1-2 件/套幼教专利装备学前教育装备，并实现技术成果向企业转化。

模块四：校企助力社会服务

继续发挥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带动作用，每年举办师生职业技能大赛和学术交流，开设幼儿园在岗教师技能展示与比赛专场。

校内教师培训项目向企业教师延伸，每年提供不少于 50 个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 60%；向城乡幼儿园教师免费提供海外培训学位不少于 3 个。每年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不少于 5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 50 件次。校企联合举办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社会服务项目，每年不少于 3 次，覆盖社区不少于 5 个，社会参与人员不少于 200 人。

四、建设进度

高水平实训基地建设进度一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建设模块	支持项目	2022-2023 年度项目基本状态与资金完成量		2023-2024 年度项目基本状态与资金完成量		2024-2025 年度项目基本状态与资金完成量	
模块一：工学“双”主体育人机制	项目一：校企共建“双元”育人合作机制	建立校企学生工学结合、教师置换、硬件共享的机制；与省级及以上产教融合型幼教相关企业签订建设合作协议	2	校企合作制定联合创发机制；专家审定机制运行状态	2	准备档案材料迎接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审验	0
	项目二：共研人才培养	幼教企业调研抽样率至 30%，继续完善学前教育专业群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达到学前教育专业第二级认证要求	2	增加幼儿 steam、幼儿国学诵读等选修课至 13 门；建设 3-5 个订单班；拓展 1-2 个 1+X 证书站点；“双师”导学课堂拓展至所有教师教育课程；“双师”学生学业评价与学生学业预警全面实施；定向岗位学徒学生数量增至 150 人	5	调研人才培养方案实施效果和课程实施情况，专家评估并继续完善	1
	项目三：校企合作推动教学改革	完善全部 39 门专业课程的“德技并重、课岗一体、工学结合、学研协同”课程大纲修订；教学过程实现“课—岗—证—赛”	0	初步完成 1-2 门实训顶岗类课程活页式教材开发。校企专家对课程质量进行评估后调整、完善	20	课程资源采用“线上+线下”向社会学前企业、相关职业院校和社会相关人权开放	0

		融合，推进小组讨论学习、项目研发学习、活动探究学习等教学方法改革。探索“双导师”全过程育人，按3个班1位幼儿园教师标准配置生活与职业道德“岗位导师”，全过程育人中引入企业文化、实现幼师职业道德形象化					
	项目四：园校教师资源“双”互聘	校企合作研究“教产互通、专兼互聘”教师队伍培养模式并签署相应协议	0	设立“实践专家教学岗”，兼职教师承担的专业课时不少于30%。建立岗位互通机制，每年互聘教师不少于50人	0	全面总结互聘经验，完善互聘过程。如有必要进一步调整校企互聘协议；准备材料备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审验	0
	项目五：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	教学法、课程开发技术、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参训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国培、省培项目不少于10人次	10	教学法、课程开发技术、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参训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国培、省培项目不少于10人次	10	教学法、课程开发技术、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参训人员不少于50人，其中国培、省培项目不少于10人次	10

<p>模块二：校企信息平台建设</p>	<p>项目一：校内实训资源建设</p>	<p>建设企业急需的符合“工学结合”培养模式的幼儿创意美术实训室、幼儿 steam 课程实训室、幼儿教师国学与三笔字实训室、幼儿益智游戏实训室、早期教育实训室等 5 个左右的实训室</p>	<p>316</p>	<p>更新 7 门在线共享课程、开发 3-5 门幼教企业特色教育在线共享课程，校企合作研发 1-2 本幼儿园教育用书；更新教学案例库、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库</p>	<p>20</p>	<p>采取学生实训成本补偿方式免费向幼教企业教师提供不少于 50 个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学位</p>	<p>5</p>
	<p>项目二：校外实训资源合作</p>	<p>引入 1-2 家教育集团协同沟通校外新拓展的实训单位，提升校外实训基地组织建设和响应质量</p>	<p>15</p>	<p>以自建实训幼儿园（泊头实验幼儿园）为示范，与 30 所优质幼儿园合作完成幼儿园家长学校、幼儿综合活动室硬件建设。每年向校外实训基地输出不少于 500 个工时免费劳务</p>	<p>30</p>	<p>参与不少于 3 家幼教企业业务拓展和企业形象宣传活动（按疫情防疫要求调整）</p>	<p>0</p>
	<p>项目三：产教融合数字化创新服务平台</p>	<p>“信息智库”和“交流智库”线上信息库建设完成基本框架搭建</p>	<p>50</p>	<p>完成“信息智库”和“交流智库”信息输入，进行内部试运行服务与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框架内单位；专家审定“两库”运行状态，进一步调整完善</p>	<p>10</p>	<p>继续完善“信息智库”和“交流智库”实现社会公共账号并网，为社会相关单位提供信息和交流服务</p>	<p>10</p>

模块三：校企创新创业合作	项目一：校企联合产业创新研究	启动校企联合科研，5项横向课题，5项省市级课题，其中农村幼儿园科研项目不少于2个；向1家幼儿园提供升级、升类方案	5	持续启动校企联合科研，不少于5项横向课题，不少于5项省市级课题，其中农村幼儿园科研项目不少于2个；向1-2家幼儿园提供升级、升类方案	2	全面调研总结科研项目在校企教育改革和教育实践的作用，为持续校企合作研究提出思路	0
	项目二：学前教育产品校企联合创发	升级为学前教育装备研发与小微幼教企业孵化工作室—“一空间”；校企共同研发1-2件/套幼教专利装备学前教育装备	13	专家审定研发成果，在示范性校外实训基地适用，根据用户体验进行调整，校企联合申请专利	2	实现专利向相关学前教育单位转让	0
	项目三：校企合作助力小微企业孵化、成长	向1-2家幼教小微企业提供幼教企业咨询、师资培训、宣传推广、商机分享、专题讲座、专家咨询等服务，助力1家幼教企业孵化	7	总结经验，持续向1-2家幼教小微企业提供幼教企业咨询、师资培训、宣传推广、商机分享、专题讲座、专家咨询等服务，助力1家幼教企业孵化	2	专家对前期工作进行指导，实现面向社会层面线上信息库上线；持续向社会范围小微幼教企业提供“线上+线下”教育服务	1
模块四：社会服务	项目一：以赛促改、以赛促研	发挥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带动作用，举办第十一届学前教育及幼儿保育专业师生职业技能大赛和学术交流，开设幼儿园在岗教师技能展示与比赛专场	10	发挥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带动作用，举办第十二届学前教育及幼儿保育专业师生职业技能大赛和学术交流，开设幼儿园在岗教师技能展示与比赛专场	10	发挥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带动作用，举办第十三届学前教育及幼儿保育专业师生职业技能大赛和学术交流，开设幼儿园	10

						在岗教师技能展示与 比赛专场	
	项目二：企业教师公益研学及社区服务	面向幼教企业提供不少于 10 个校内培训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 60%；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不少于 5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 10 件次。校企联合举办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社会服务项目，每年不少于 2 次，覆盖社区不少于 2 个，社会参与人员不少于 50 人	2	面向幼教企业提供不少于 30 个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 60%；向城乡幼儿园教师免费提供海外培训学位不少于 3 个；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不少于 5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 30 件次。校企联合举办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社会服务项目，每年不少于 2 次，覆盖社区不少于 2 个，社会参与人员不少于 100 人	5	提供不少于 10 个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 60%；向城乡幼儿园教师免费提供海外培训学位不少于 3 个；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不少于 5 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 10 件次。校企联合举办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社会服务项目，每年不少于 1 次，覆盖社区不少于 1 个，社会参与人员不少于 50 人	3
年度实施资金		2022-2023 年度	432	2023-2024 年度 2022-2023 年度	11 8	2024-2025 年度	40
合计金额		590					

五、保障措施

（一）项目管理机构

进一步完善政府、行业、专家、高校四方参与的“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是：负责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实施管理；负责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协议管理；负责组织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的阶段自查与自我评估工作；负责产教融合实训基地终止时的审计、资产清理工作。管理委员会接受省教育厅领导与指导，办公室设在我校党政办公室。

（二）项目实施

“管理委员会”对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具体组织实施和自我评审，评审通过后立项执行。资金使用经“管理委员会”讨论后报请省厅批准后执行。评审内容包括：实训基地具体实施工作计划审查，合作企业资质审查；审查建设工作是否符合学校总体人才培养和教师发展规划、是否符合沧州域内辐射河北学前教育校企合作、是否符合幼教企业发展需求、是否有利于加强校企合作体对社会提供持续公益服务。

（三）资产管理

由校企共同投入资金、设备和场地所建设的实训基地，明确固定产权属。属合作企业协议规定或书面承诺赠予学校的仪器设备，应办理捐赠手续入账。若合作终止，学校固定资产均应收回，不得以任何理由交由合作企业处置。事先约定属于合作企业的资产，应由基建与资产管理处按明细清单清点后，由合作企业进行处置。凡在项目实施过程校企政合作获得的产、学、研成果（包括发表论文、出版专著等），

均应署合作方名称，知识产权归双方共同所有，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处理。

（四）经费保障

1. 经费来源

“学前教育高水平专业化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资金主要由各级财政投入、行业企业投入、学校投入和其他投入四个方面。本建设项目拟投入 590 万元。其中，学校投入 285 万元，企业投入 75 万元，申请省级项目资金约 200 万元，地方政府投入 30 万元。

2. 经费使用

建设经费实行专户、专帐、专款使用，做到统一管理，专款专用，层层落实，跟踪过程，监测绩效。对项目建设所需投入硬件的采购通过政府公开招标，阳光采购，确保资金使用能够到位，节约高效。

六、经费预算

总预算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资金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建设内容归口
1	“双元”育人合作机制	4	学校自筹	模块一：工学“双”主体，校企融合育人
2	共研人才培养	8	学校自筹	
3	校企合作推动教学改革	20	校企共筹	
4	园校教师资源“双”互聘	——		
5	校企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	20	校企共筹(学校10万，企业10万)	

6	校内实训室建设	326	省级、学校资金 (省级资金100万,学校自筹226万)	模块二:校企共建产教融合创新发展平台
7	校企在线共享教学资源建设	20	省级资金	
8	幼教企业教师职业资格证书培训	5	学校自筹	
9	校企共建校外实训基地提升	45	校企共筹	
10	校企建设产教融合数字化创新服务平台	70	省级资金	
11	校企横向科研	7	学校自筹	模块三:校企创新创业合作研发
12	校企联合学前装备研发	15	校企共筹	
13	校企合作助力小微企业孵化、成长	10	省级资金	
14	以赛促改、以赛促研	30	地方财政资金	模块四:校企助力社会服务
15	企业教师公益研学及社区服务	10	学校自筹	
	总计	590		

七、预期效益

(一) 对标对表,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校企共建“双元”育人合作机制,突出人才培养的区域就业适应性。校企合作研究并提升学前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大纲,全面建立学生学业“双导师”评价体系,建成学生学业预警系统。学生整体素质达到学前教育专业第二级认证要求,培养约2千名符合立足沧州、面向河北的城乡

幼教企业实用型教师。

（二）多能一专，促学生高质量就业

多能一专教学改革。用请进来方式，为教学班配置 35 名职业生涯规划与职业道德“岗位导师”，岗位导师指导从教学向学生学习和生活全过程延伸，学生职业准备绩效考核计入学生成长档案；推进培养学生生活、职业反思教育教学改革，拓展实训课程学生研究与反思项目式教学。在疫情防控背景下，以班组为单位实施岗位技能考核，首次考核达成度在 0.85 左右，补充考核达成度不低于 0.95。

岗位对接精准就业。通过建设订单班、拓展 1+X 证书项目、特色课程建设、“双师”导学课堂、定向岗位学徒生等方式对接企业人才需求，进一步探索学生提前就业、定向就业，保持用人单位对学生就业能力满意率不低于 90%。

（三）师资共培，校企师资互聘共享

三年内持续推进校企教师，尤其是青年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通过国培、省培、校培、机构培训等方式达到轮训教师不少于 150 人次，校外实训基地教师参训人数不少于 30%。

初步建立园校“双”互聘机制，三年内校企互聘不少于 100 人次。将实训基地一线教师尤其是农村幼儿园教师纳入国内外培训范畴，拓宽区域内校企学前教育理论与实践的国际视野。

（四）内外结合，创新创业协同发展

校内建成和提升学前教育专业群通用实训室 5 个、共建

共享课程资源 3-5 门、拓展职业技能证书项目 1-2 个、研发 1-2 本幼儿园教育云教材并更新 7 门教师教育课程资源库实行线上校企共享；建成“一空间两智库”，整合区域内校企学前教育资源。

校外进一步调整和提升实训基地建设水平，引入教育公司协同沟通和管理校外实训基地。与 30 所优质幼儿园建立合作完成幼儿园家长学校、幼儿综合活动室硬件建设，推动校企“育人、家庭服务、品牌树立”综合体发展。

（五）供给侧改革，助力社会服务

持续发挥沧州市学前教育产教联盟作用，每年举行沧州市学前教育与幼儿园教师技能大赛与教学研讨，拓展校企师生技能比赛和学术研讨内容；利用“两智库”、职教大讲堂、学前教育论坛开展线上+线下资源共享和教学研究。向社会幼儿教育机构开放实训设备不少于 50 件次、面向农村幼儿园培训师资不少于 30 人次、送课下乡、推进社区教育服务。

八、标志性成果

序号	成果名称	对应建设内容	所属建设模块
1	“双元”育人合作机制 校企产教融合合作协议	1.1	模块一
2	符合学前教育专业二级认证的人才培养方案	1.2	
3	拓展 1-2 个 1+X 证书站点 建设 3-5 个订单班， 学徒学生数量增至 150 人	1.2	
4	增加幼儿 steam、幼儿国学诵读等选修课至 13 门	1.2	

5	所有教师教育课程“双导师”教育过程	1.2	
6	完善全部39门专业课程课程大纲	1.3	
7	“课—岗—证—赛”融合典型案例	1.3	
8	按3个班1位幼儿园教师标准配置生活与职业道德“岗位导师”	1.3	
9	初步完成1-2门实训顶岗类课程活页式教材开发、建设3-5门企业特色在线共享课程	1.3	
10	建立“教产互通、专兼互聘”教师队伍培养模式，每年互聘教师不少于50人	1.4	
11	教学法、课程开发技术、信息技术应用培训。参训人员不少于150人	1.5	
12	新建幼儿创意美术实训室、幼儿steam课程实训室、幼儿教师国学与三笔字实训室三个实训室，提升幼儿益智游戏实训室、早期教育实训室两个实训室，新增实践工位150个	2.1	
13	更新7门在线共享课程、开发3-5门幼教企业特色教育在线共享课程；校企合作研发1-2本幼儿园教育用书；更新教学案例库、幼儿园教师培训课程库	2.1	
14	免费向幼教企业教师提供不少于50个职业资格证书培训学位	2.1	
15	引入1-2家教育集团协同沟通校外新拓展的实训单位	2.2	
16	与30所优质幼儿园合作完成幼儿园家长学校、幼儿综合活动室硬件建设。每年向校外实训基地输出不少于500个工时免费劳务	2.2	
17	参与不少于3家幼教企业业务拓展和企业形象宣传活动	2.2	

18	完成并上线“信息智库”和“交流智库”线上信息库建设	2.3	
19	启动校企联合科研，10项横向课题，10项省市级课题，其中农村幼儿园科研项目不少于4个	3.1	模块三
20	1-2家幼儿园提供升级、升类方案	3.1	
21	校企共同研发1-2件/套幼教专利装备学前教育装备，实现专利向幼教机构转让	3.2	
22	助力1-2家幼教企业孵化	3.3	
23	向不少于3家幼教小微企业提供服务	3.3	
24	举办沧州市学前教育及幼儿保育专业师生职业技能大赛和学术交流	4.1	模块四
25	面向幼教企业提供不少于50个学位，其中农村幼儿园教师不少于60%；	4.2	
26	向农村幼儿园进行技术帮扶和送课下不少于15次，免费为社会提供设备不少于50件次	4.2	
27	办职教大讲堂、家长学校、社区服务站等社会服务项目，每年不少于3次，覆盖社区不少于5个，社会参与人员共不少于200人	4.2	

沧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年6月29日